

索引

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書面問題的答覆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第15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MAB(REO)-1-c2.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MAB051	1049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2	1050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3	1051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4	1052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5	1053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6	1054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7	1055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8	1059	陳勇	163	選舉事務
CMAB059	1158	葉劉淑儀	163	選舉事務
CMAB060	0118	黎棟國	163	選舉事務
CMAB061	2443	梁熙	163	選舉事務
CMAB062	1370	廖長江	163	選舉事務
CMAB063	1701	陸瀚民	163	選舉事務
CMAB064	1293	馬逢國	163	選舉事務
CMAB065	2383	尚海龍	163	選舉事務
S-CMAB01	S023	梁熙	163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49)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 1) 最近5年就現有登記冊選民的登記住址或登記資格的查核信數量及取消登記數量(按年齡組別劃分)，請按下表回答：

*空格內填寫「取消登記數量(查核信數量)」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2023-24
18-34歲					
35-49歲					
50-66歲					
65歲或以上					

- 2) 請提供現時負責查核現有登記冊選民的登記住址／登記資格的人手編制詳情。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在過去5年的選民登記周期，被納入法定查訊程序及基於查訊結果被納入取消登記名單的地方選區選民人數分列如下：

選民登記周期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被納入法定查訊程序的地方選區選民人數*	77 973	96 967	60 202	71 112	99 771
基於查訊結果被納入取消登記名單地方選區選民人數*	49 171	56 456	42 216	59 880	81 169

*有關數字未有按年齡組別作分項計算

2. 目前，選舉事務處負責選民登記事宜的選民登記部的人手編制共有124人。法定查訊程序屬選民登記工作的一部分，所涉人手未有分項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0)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過往一年無法成功登記選民及更新住址的總數為何？佔申請總數的百分之多少？請列出拒絕申請的原因和佔比。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2023年選民登記周期中，選舉事務處共接獲約51 000宗選民登記申請，約18 600宗最終未能在該周期內成功登記，佔總數約36.4%。申請人未能成功登記的原因，包括在提交申請時未成為香港永久性居民、未能提供在港主要住址，或申請後未能就其登記的住址提交住址證明等。

2. 同期，選舉事務處共接獲671 900宗更新資料申請，約有8 900宗因申請人未能就其更新的住址提供住址證明而未能完成，佔總數約1.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1)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已更新的選民記錄數目預計由2023年的671,892，下降至2024年的224,000，請問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選舉事務處與入境事務處(入境處)訂有恆常安排，換領身份證的市民可同意入境處將其資料轉介予選舉事務處以同時更新其選民登記的資料。2024年選民登記周期開始前，入境處換領新一代智能身份證的計劃已完結，預料經該途徑接獲的更新要求將會大幅減少，因此更新的選民記錄數目亦預計會大幅下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2)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預算選舉開支為\$527,719,000，請提供具體開支項目及相關款項。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選舉事務處在2024-25年度選舉開支的預留撥款約為5.28億元，分項如下：

預算開支項目*	開支款項 (百萬元)
(1) 籌備和進行2024年選民登記運動	57
(2) 籌備2025年立法會換屆選舉#	379
(3) 其他與選舉相關的開支^	92
總計	528

* 選舉事務處公務員職位的個人薪酬不計算在內。

包括籌備和進行2025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預算。

^ 包括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後續工作，以及在有需要及切實可行的情況下進行補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3)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有關2023年選民登記運動的各項宣傳及活動開支詳情，包括派員在入境事務處轄下人事登記處及各大專院校設立登記站、在社區進行廣播及廣告宣傳、發信提醒選民更新住址的措施、以及使用流動應用程式及社交媒體推廣的選民登記訊息等項目。

提問人： 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2023年選民登記運動的各項宣傳及活動已載列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於2023年3月20日提交予政制事務委員會的文件中，詳見下列連結：

<https://www.legco.gov.hk/yr2023/chinese/panels/ca/papers/ca20230320cb2-205-4-c.pdf>。

2. 由於不少宣傳及登記活動均共用宣傳品，而且近年不少宣傳平台的營辦商亦提供跨平台的宣傳服務，因此自2022年起選舉事務處已不再為宣傳開支作分項計算。2023年選舉事務處在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開支為1,3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4)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因應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於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投票日晚上出現故障一事，有否就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進行重新的能力和負載測試，作出撥款預算及相關開支為何；以及選舉事務處為持續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從而加強在選舉安排中運用各項資訊科技，包括電子選民登記冊的相關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政府於2023年11月推出新措施，要求各部門須把大型電子系統交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額外的系統容量和負載測試。在未來的選舉中，選舉事務處會按有關要求，將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修改情況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承辦商進行獨立負載及壓力測試，並審視及跟進資科辦所確認的測試結果及建議。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已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報告書中就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故障事故提出一系列的改善建議，包括提升選舉相關系統的可靠性及穩定性，以確保日後的選舉順利及安全有序進行。選舉事務處會積極跟進和落實有關建議。選管會會適時公布報告書的內容及建議。

2. 此外，政府會繼續積極研究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以改善選舉流程和工作效率，便利各持份者。在落實任何具體便利選舉安排前，我們必須確保選舉在公平、公正及誠實的情況下，在資訊科技應用、效率提升、安全風險、私隱保障和公眾信任等各方面均取得適當平衡，並令選舉更高效及人性化。有關工作所需資源及人手已包括在選舉事務處的經常性開支及編制內，處方並沒有相關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5)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期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選舉開支下降之下，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仍增加16個職位的原因為何？以及涉及的職級、薪酬開支及所負責的職務為何。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2024-25年度，選舉事務處計劃開設22個新公務員職位(包括1名系統經理、5名高級行政主任、12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文書主任及2名助理文書主任)。在扣除6個將於同年度刪除的職位(包括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助理文書主任及2名文書助理)後，選舉事務處在2024-25年度擬淨增加的職位數目為16個，主要是用作應付2025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補選及2025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的相關籌備工作。有關職位增加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淨增加為15,966,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9)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港於2021年9月的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中，首度試用電子選民登記冊，請提供2021年至2023年，涉及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所有開支，包括經常及非經常性開支、定期維護或維修費用、管理系統的人員數目，以及營運商合約費等。

提問人：陳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選舉事務處在2020年就提供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設計、供應、實施和維護服務進行了公開招標，並於2021年1月批出合約，該合約價值約為4,500萬元。

2. 選舉事務處隨後在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後開始陸續接管該系統，並於2022年行政長官選舉中完成交接。此後由部門的資訊科技管理部負責管理、優化及維護系統的工作。有關系統的管理維護開支(包括人手開支)屬選舉事務處的經常開支一部分，處方並沒有分項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58)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第七屆區議會選舉投票日發生的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故障，打擊了選民的投票意欲。及後，選舉管理委員會成立了專責小組調查事件；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在建設系統時，有否進行招標？如有，當局一共收到多少份報價及採購系統的開支；
- 二、選舉事務處在2021年接管系統後，每年用於維修及維護工作的開支及人手；
- 三、就應用及操作系統的事宜上，當局有否為票站職員提供培訓？如有，詳情為何；
- 四、以表列形式列出，自2021年選委會選舉應用系統以來，系統出現故障的次數、詳情及後續的跟進工作；
- 五、據悉，選管會就系統設有「三重確認制度」，但因應是次選舉修改系統設計時，卻沒有展開「三重確認制度」程序，確保系統可正常運作。當局將如何避免此情況再次發生？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選舉事務處在2020年就提供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設計、供應、實施和維護的服務進行公開招標，當時共收到三份標書，並於2021年1月批出合約，該合約價值約為4,500萬元。

2. 選舉事務處隨後在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後開始陸續接管該系統，並於2022年行政長官選舉中完成交接。此後由部門的資訊科技管理部負責管理、優化及維護系統的工作。有關係統的管理維修開支（包括人手開支）屬選舉事務處的經常開支一部分，處方並沒有分項計算。

3. 就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而言，選舉事務處為各級選舉工作人員提供了一連串有關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應用及操作培訓，包括為超過三萬名選舉工作人員舉行有關係統操作兼點票實習，以小組形式實習使用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發出選票的程序，並為主管級人員舉辦實習和模擬情景演練，內容包括當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未能運作而需要啟動緊急應變計劃的步驟示範和練習，透過模擬情境處理的訓練，確保主管級人員熟悉相關的程序及操作，並帶領票站工作人員應對投票日可能發生的突發情況。同時，選舉事務處又為技術支援人員安排實際操作技術培訓，以便他們掌握在投票站內設置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流程和技巧。此外，選舉事務處製作的工作手冊及培訓影片亦設有專門章節，講解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應用及操作，以及當系統未能運作而需啟動後備模式時的各項相關安排。

4. 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啟用後，涉及該系統的事故共有三宗，詳情及跟進情況如下：

相關選舉	詳情及跟進情況
2021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一般選舉	<p>在其中一個投票站內裝有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應用程式的平板電腦的內置時鐘較天文台的標準時間慢了約兩分鐘，因而在平板電腦讀取已發選票數目時較系統的記錄少了兩票。</p> <p>詳情見2022年行政長官選舉報告書(包括2021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一般選舉)第14章(D)部。</p> <p>https://www.eac.hk/pdf/chief/ch/2022_CE_Report/2022ce_full_report.pdf</p>
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	<p>其中七個投票站的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受電力、網絡連線或運作不穩定的情況所影響而導致須暫停投票3至22分鐘。</p> <p>詳情見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報告書第14章(A)部。</p> <p>https://www.eac.hk/pdf/legco/2021LCE_Report/ch/2021lce_full_report.pdf</p>

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	<p>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在投票日當天晚上發生故障，令各投票站未能使用系統發出選票。</p> <p>詳情見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於2024年1月26日發出的新聞公報。</p> <p>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401/26/P2024012600479.htm</p>
--------------	------------------------------------------------------------------------------------------------------------------------------------------------------------------------------------------------------------------------------------------------

5. 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出現故障的主要原因，是選舉事務處技術團隊在修改系統設計時未有充分考慮其在實際操作時可能會引起的流量影響，因而沒有作充分和全面的承載測試；而當其向另外兩重確認架構提供修訂闡述時，又沒有充分闡明其修訂詳情及可能引致的各種影響；導致該兩重架構在此情況下未能徹底了解系統設計改動所可能引致的後果。

6. 選管會已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報告書中就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故障事故提出一系列的改善建議，包括提升選舉相關系統的可靠性及穩定性，以確保日後的選舉順利及安全有序進行。選舉事務處會積極跟進和落實有關建議。選管會會適時公布報告書的內容及建議。

7. 此外，政府於2023年11月推出新措施，要求各部門須把大型電子系統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額外的系統容量和負載測試。在未來的選舉中，選舉事務處會按有關要求，將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修改情況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承辦商進行獨立負載及壓力測試，並審視及跟進資科辦所確認的測試結果及建議，相信此舉將有助進一步確保系統的安全性及穩定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18)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去年舉辦的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籌備和進行該選舉的修訂預算開支、預留撥款，及其分項數字？

提問人：黎棟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區議會一般選舉由籌備至完成所有後續工作，一般會橫跨數個財政年度。就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而言，籌備工作在2022-23年度已經展開，該年度的相關實際開支約為1.68億元，而選舉事務處在2023-24及2024-25年度為籌備和進行有關選舉的修訂預算及預留撥款分別約為9.92億元及5,800萬元(包括籌備和進行2023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預算)，分項數字如下：

	籌備和進行 選舉的 開支	2023-24 年度 (修訂預算) 百萬元	2024-25 年度 (預留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235	27
(2) 宣傳		122	0
(3) 其他開支 (包括租用場地、投票站及點票站 運作開支、財政資助計劃、交通費、 郵費、免費郵遞服務、印刷費和租 用臨時辦公室和倉庫等)		635	31
總計		992	5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43)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檢討選舉安排，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本年度就檢討選舉安排預留的開支為何；
2. 就去年區議會選舉出現的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故障，並導致點票因此而延誤，當局本年度的檢討工作是否包括在內，就此有否預留撥款改進相關的系統及作業流程，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3. 就去年區議會選舉為行動不便選民採取的措施，當局一共接獲多少宗有關申請，是否能夠在投票日前完成重新編配到另一個設於無障礙場地的投票站安排；
4. 當局有否接獲投訴，有行動不便選民因相關人員出錯，而導致未能於投票日在新編配的投票站進行投票，而失去投票權，有關的職員最終有否得到懲處，當局又有否因此而重新檢視相關的機制，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9)

答覆：

選舉事務處本年度檢討選舉安排的相關工作所需的資源已包括在該處的經常開支內，並沒有相關的分項數字。

2. 至於去年區議會選舉期間選舉事務處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所發生的故障事故，據調查所得是由於該處的技術團隊在修改該系統部分程式時並未有妥善處理，以致在選舉中出現有關事故。為改善和杜絕有關情況，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已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報告書中提出一系列的改

善建議，包括提升選舉相關系統的可靠性及穩定性，以確保日後的選舉順利及安全有序進行。選舉事務處會按選管會的建議採取適當措施包括重新修正有關程式以及採取更為妥善的監管機制等，而有關安排所涉人手資源已包括在選舉事務處的預算開支內。

3. 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中，共有29名選民因行動不便而向選舉事務處提出申請編配至其他設於無障礙場地的投票站進行投票。當中27名選民獲批准，餘下2名選民則最終選擇在原先獲編配的投票站投票，票站人員亦給予適切的支援。

4. 選管會曾接獲兩宗有關投訴，投訴人曾向選舉事務處申請重新編配至其他設於無障礙場地的投票站投票，並獲告知申請已獲批准。惟當他們在投票日前往獲重新編配的投票站時，有關票站的工作人員卻表示並沒有他們的登記資料。經調查後，選舉事務處發現有職員未有在系統更新上述選民轉換投票站的記錄而導致事件。選舉事務處已就此提醒職員須小心謹慎處理每宗要求重新編配至另一投票站投票的申請，同時已加強內部查核機制，由不同職員進行覆查以確定申請已獲妥善處理，防止同類事件再次發生。對於涉事職員的工作表現欠佳，選舉事務處亦已嚴肅跟進處理，包括在涉事職員的評核報告中作出相關記錄，並在其僱傭合約屆滿時不予續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70)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自2022年12月選舉委員會界別立法會議員黃元山辭去議員席位後，該議席至今已懸空超過一年。就此，請告知本會：

1. 是否會於2024-25年度舉辦立法會補選，如會，相關事宜的工作計劃、人手及開支詳情為何？
2. 鑑於本港選舉曾出現過電子系統故障等問題，當局有何具體措施優化選舉安排，以保障選舉順利進行？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政府會與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保持密切溝通，並會按實際情況考慮立法會的補選事宜。

2. 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投票日出現故障，惟選管會隨即決定啟動後備方案以選民登記冊印刷本向選民發出選票，令整個選舉最後得以順利完成。

3. 隨着選舉制度的完善，政府在近年亦銳意引入各項資訊科技技術，以不斷提升公共選舉的效率及人性化安排，例如廣泛應用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發出選票以及利用光學標記閱讀系統輔助點票等。政府會繼續聯同選管會積極研究在選舉的不同流程，包括選民登記、投票及點票等，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以改善選舉的工作效率和對各持份者的便利。然而，在落實任何具體便利選舉安排前，我們亦必須確保選舉的公平、公正及誠實不受影響，並在資訊科技應用、效率提升、安全風險、私隱保障和公眾信任等各方面取得適當平衡。與此同時，選舉事務處又會制訂周詳的選舉行動計

劃，並進行充份和全面的人員培訓、預演和系統測試；訂立嚴謹的機制以監督系統的開發、管理、維修及日常運作；制訂應急和應變預案，加強現場監督管理，在有需要時啟動危機管理委員會以迅速處理突發事故，並在選舉後認真檢討並汲取經驗以持續優化各項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01)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分目000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800,741,000元，用以支付選舉事務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2024至25年度預算較2023至24年度修訂預算減少近4成，是由於選舉開支下降，令所需撥款減少。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為何在沒有選舉的一年，處方預期會在來年度淨增加16個職位？
- b) 去年區議會選舉連環出錯導致系統故障一事，該16個淨增加的職位會在避免日後事故重演上，擔當甚麼角色？

提問人：陸瀚民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2024-25年度，選舉事務處計劃開設22個新公務員職位(包括1名系統經理、5名高級行政主任、12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文書主任及2名助理文書主任)。在扣除6個將於同年度刪除的職位(包括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助理文書主任及2名文書助理)後，選舉事務處在2024-25年度擬淨增加的職位數目為16個，主要是用作應付2025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補選及2025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的相關籌備工作。

2. 就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事故，政府和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一向都十分重視公共選舉的安全有效實施，因此在實施任何新科技措施時都會採取各種嚴格安排，以確保選舉安全有序進行，包括實施前的風險安全和可行性評估、聘任合資格和可靠的承辦商、反覆進行各種安全荷載測試、聘任第三方承辦商進行安全風險評估、採取多重安全確認機制，以及在各選舉中進行檢討以汲取經驗不斷完善優化系統等。政府和選管會日後會繼續

積極研究應用各種資訊科技以提升公共選舉的成效，同時致力確保選舉在公平、公正、誠實和安全有序下順利進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93)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在2024/25年度選舉事務處會淨增加16個職位。該年度並無大型選舉將會進行，淨增加的16個職位所負責的職務為何；
2. 年內預留5.27億元作為選舉開支，選舉事務處有否計劃就立法會內一個空缺進行補選？若有，計劃如何？若無，立法會及區議會在有多少個出缺時才會進行補選？
3. 年度內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檢討選舉安排，以期在日後選舉中引入高效和人性化的措施”。計劃中的措施包括那些？按選舉事務處目前的電腦化更新進度，2025年舉行的立法會選舉時能否推出更多高效措施如電子點票等。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2024-25年度，選舉事務處計劃開設22個新公務員職位(包括1名系統經理、5名高級行政主任、12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文書主任及2名助理文書主任)。在扣除6個將於同年度刪除的職位(包括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助理文書主任及2名文書助理)後，選舉事務處在2024-25年度擬淨增加的職位數目為16個，主要是用作應付2025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補選及2025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的相關籌備工作。

2. 政府會與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保持密切溝通，並會按實際情況考慮立法會的補選事宜。

3. 在選舉安排上，隨着選舉制度的完善，政府在近年亦銳意引入各項資訊科技技術，以不斷提升公共選舉的效率及人性化安排，例如廣泛應用電

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發出選票以及利用光學標記閱讀系統輔助點票等。政府會繼續聯同選管會積極研究在選舉的不同流程，包括選民登記、投票及點票等，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以改善選舉的工作效率和對各持份者的便利。然而，在落實任何具體便利選舉安排前，我們亦必須確保選舉的公平、公正及誠實不受影響，並在資訊科技應用、效率提升、安全風險、私隱保障和公眾信任等各方面取得適當平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3)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去年12月，政府當局以「1210區選齊投票，共建美好社區」作為2023區議會選舉的口號，而政府在該次區議會選舉宣傳是全港性的，在投票日前一個月便一直呼籲香港市民踴躍投票。甚至，行政長官、幾位司長及副司長都落力為選舉日宣傳。結果，在投票日當晚卻出現投票系統故障，多個票站一度關閉，重開後亦只能以紙本選民登記冊進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選舉事務處為了加強應用資訊科技，包括電子化發票及點票程序等，於去年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增設一位D1級別的首長級官員作為顧問以處理選舉及選民登記系統。就有關事件，當局已成立專責小組調查，但政府當局在本次區議會選舉中交由資料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額外的負載和壓力測試。政府在揀選第三方企業進行測試的標準為何？有關本次的區議會負載及壓力測試的標準為何？
2. 經過本次區議員選舉後，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嘗試仿效、引入及研究其他國家或地區做法、提供技術指導及支援等以解決現時公眾選舉時所面對的技術問題？
3. 政府當局一直都有將「檢討選舉安排」列為重要工作之一，但至今仍未開發及落實電子投票系統，請問政府當局一直未全面實行電子投票的難度及原因為何？政府當局花費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總開支為何？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政府在2023年11月推出新措施，要求各部門須把大型電子系統交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額外的系統容量和負載測試。然而，由於選舉事務處的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是在2021年啟用，在其時有關新措施仍未實施，而其後有關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進行部分系統程式改動時，亦是在新措施生效之前，因此亦沒有按措施要求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額外的系統容量和負載測試。日後，選舉事務處會嚴格按照相關措施將該部門裝設或修改的大型電子系統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承辦商進行相關測試。

2. 目前，選舉事務處在進行各項公共選舉時，為確保選舉系統的正常運作，均會安排技術團隊在現場支援各選舉系統的操作，並在有需要時即時進行搶修。此外，亦設有各後備應急方案，以便有緊急情況時可即時啟用以確保選舉順利進行。為使選舉的效率和安全性不斷提高，選舉事務處會繼續致力採取各種適當措施，並會積極參考其他國家和地區的良好經驗和先進做法，以不斷提升選舉的成效。

3. 不斷檢視並優化選舉安排確實是政府和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的目標，而在過去數年的不同選舉中，不同的選舉環節和流程都已實現電子化和自動化，包括廣泛應用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發出選票、利用光學標記閱讀系統輔助點票等。政府會繼續聯同選管會積極研究於選舉的不同階段，包括選民登記、投票及點票等，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以改善選舉流程和工作效率，便利各持份者。然而，在落實任何具體便利選舉安排前，我們亦必須確保選舉的公平、公正和誠實不會受到影響；同時在資訊科技應用、效率提升、安全風險、私隱保障和公眾信任等各方面均取得適當平衡，並令選舉更高效及人性化。選舉事務處會繼續聯同選管會審慎研究電子投票的可行性。

4. 至於區議會一般選舉由籌備至完成所有後續工作，一般會橫跨數個財政年度。就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而言，籌備工作已於2022-23年度展開。2022-23年度用於籌備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實際開支約為1.68億元，而選舉事務處在2023-24及2024-25年度為籌備和進行有關選舉的修訂預算及預留撥款分別約為9.92億元及5,800萬元(包括籌備和進行2023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3)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黃文超)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就題三的回覆，當局表示一共有29名選民因行動不便作出申請，當中接獲有兩宗投訴報告，調查後涉及職員出錯，就有關情況當局有否覆檢全數個案，而該29名作出申請的選民，最終又有多少名在投票日有投票記錄；
2. 就題四的回覆，當局表示已加強內部查核機制，就此可否進一步說明現時的機制涉及多少層級的職員作覆查，而過去是否就沒有相關機制，只依賴單一職員；
3. 就題四的回覆，當局表示有關職員將於合約屆滿後不予續約，相關的合約條款是否包括約滿酬金，當局請解釋為何在涉及嚴重犯罪的情況下，仍然可以容許該名員工繼續完成合約而不是直接解僱，背後的標準為何；
4. 就題四的回覆，除了涉及的合約員工外，是否又涉及其他管理層的失職，是否涉及監管上的問題，特別是該名員工的直屬主管，當局有否作出懲處及記錄於評核之中，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熙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在接獲投訴後，已全面覆檢該29名選民因行動不便而提出申請編配至其他設於無障礙場地的投票站進行投票的個案，除題述兩宗涉及職員疏忽因而未有在系統更新相關選民要求轉換投票站的記錄的投訴外，其他個案均獲妥善處理並最終獲批准其申請。至於該29名選民的投票記錄，基於投票保密原則，選舉事務處不會查證個別選民有否進行投票。

2. 就每宗選民要求重新編配至其他投票站進行投票的申請，選舉事務處會安排兩名不同職級的職員負責處理及覆查。為防止同類事件再次發生，選舉事務處會在日後的選舉加強查核，除了加入更高職級的人員為每個個案進行覆查，亦會安排另一組人員交叉核對，以進一步防止人為錯誤或疏忽的情況。
3. 在評核員工表現時，部門須作整體考慮，包括受評人在合約期間各工作範疇的表現。除處理上述選民要求重新編配至其他投票站進行投票的申請外，涉事職員在合約期間亦需負責在投票日前跟進投票及點票站的其他選舉安排，與各票站場地負責人、選舉工作人員及承辦商的職員等進行聯繫，以及跟進選舉完成後的工作包括處理選舉物資。考慮到涉事職員在其他工作範疇以及是次事件的整體表現，選舉事務處已嚴肅跟進處理，並經綜合考慮決定在其僱傭合約屆滿時不予續約。
4. 選舉事務處已在涉事合約職員的直屬主管評核報告中作出相關記錄，反映有關情況，並提醒該職員往後必須小心謹慎處理每宗申請。選舉事務處亦已提醒所有負責處理該類申請的職員，日後須嚴格按照上述優化的查核機制處理申請，以確保每宗申請得以妥善處理。

- 完 -